

证券代码：603097

证券简称：江苏华辰

公告编号：2025-061

债券代码：113695

债券简称：华辰转债

江苏华辰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

“华辰转债” 2025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根据《江苏华辰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及《江苏华辰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相关规定，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须经出席会议（包括现场、通讯等方式参加会议）的二分之一以上未偿还债券面值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同意方为有效。

● 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相关规定，经表决通过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本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未参加会议或明示不同意见的债券持有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无否决、修改、增加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一）召集人：江苏华辰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9 月 5 日上午 9:00

（三）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孝金先生

(四) 会议地点：江苏华辰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五) 会议召开及投票方式：会议采取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投票采取记名方式表决。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通讯方式投票中的一种方式，不能重复投票。若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 债权登记日：2025 年 8 月 29 日

(七) 出席对象：

1、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代理人）共 1 名，代表本期未偿还且有表决权的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共计 1,360 张，占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期未偿还债券总数的 0.03%。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董事会认为有必要出席的其他人员。

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议案审议情况

1、议案名称：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1,360 张，占出席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债券总数的 100%；反对 0 张，占出席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债券总数的 0%；弃权 0 张，占出席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债券总数的 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方达（北京）律师事务所：
黄超、胡艳晖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国境内法律法规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苏华辰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6 日